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

補助舉辦學術性專書及經典譯注新書發表會試辦方案

110 年 9 月 14 日本中心第七十七次執行委員會議通過，110 年 9 月 23 日發布
110 年 12 月 7 日本中心第七十八次執行委員會議修正，110 年 12 月 14 日發布
111 年 6 月 14 日本中心第八十一次執行委員會議修正，111 年 6 月 16 日發布
111 年 7 月 28 日本中心第八十二次執行委員通訊會議修正，111 年 7 月 29 日發布

一、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為推廣獲本中心補助出版之學術性專書及經典譯注，以提高優良學術性著作之能見度並促進學術交流，鼓勵舉辦新書開講活動，特訂定本試辦方案。

二、 申請資格：

（一）凡獲本中心補助出版之學術性專書及經典譯注，本中心當年度將主動通知作者，得於通知之日起一年內，向本中心申請新書發表會之補助。

（二）凡申請本中心期刊審查專書書稿，並經期刊審查通過之專書，本中心當年度將主動通知作者，得於確定出版之半年內，向本中心申請新書發表會之補助。

三、 申請方式：申請人最晚應於新書發表會擬開始執行日之兩個月前 E-Mail 申請表電子檔給承辦人，至多可申請三場；該新書最晚應於發表會之前出版。

四、 舉辦場地不限校園場所；申請兩場實體新書發表會以上者，須在國內不同縣市舉辦。

五、 補助項目：兼任助理費、交通費、場地費、設備租借費、海報印刷設計費、出席費。

六、 執行期至多三個月，三場總預算以不超過四萬元為原則。

七、 執行期滿後，申請人應於一個月內向本中心完成最後一次報帳，同時繳交結案報告。(結案報告內容至少須包括各場次發表會的簽到表、海報及活動剪影。)

八、 本方案經本中心執行委員會議通過後，自發布日施行。